

新乡市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 新乡政采单一采购-2024-7

供方（成交供应商全称）： 河南超星数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需方（采购人全称）： 新乡学院

供方持采购代理机构高达建设管理发展有限责任公司签发的中标/成交通知书，根据采购文件、供方的投标/报价等文件[项目编号： 新乡政采单一采购-2024-7]，按照《政府采购法》、《民法典》等有关法律、法规，供需双方经协商一致，达成以下合同条款：

一、本合同名称： 新乡学院2024年数字资源采购项目标段一。

二、本合同总价为人民币 390000.00 元（大写： 叁拾玖万元整），不因任何原因上调。

三、采购货物明细表

供货范围、技术规格及分项价格如下（或见附页）

单位：人民币元

数据库名称	品牌/规格/型号	技术参数 (详细配置)	单位	单价	数量	小计 (元)	服务期
学科知识服务平台	超星 V2.0	1. 建立新型门户网站，设计网站主题颜色，统一页面上的应用、图标等视觉元素，设置不同功能区，资源推荐、数据库导航、党建专区、学科分馆专区等。 2. 需支持与新乡学院图书馆原有平台的对接，实现统一检索功能，支持基于中外文资源元数据的检索，可以针对期刊/学位论文/会议论文/报纸/视频等模块同时检索，并可以实现各模块独立检索，保证读者检索资源的便捷性。 3. 支持纸质图书和电子图书统一检索，支持按照馆藏纸书和电子图书进行筛选。 4. 需要能查询到图书的被引用情况。提供中文图书被引用情况的分析，尤其可对每	套	270000	1	270000	1年



		种中文图书是否有被引用及具体的被引用情况进行查询，从而作为评价中文图书学术影响力的重要指标和依据。 5. 检索对期刊/学位论文/会议论文/报纸/视频等模块中任何一种资源时，同时显示其他全部相关资源信息。 6. 整合中文期刊不少于 2 万种，整合外文期刊不少于 6 万种；整合全国其他图书馆数不少于 1000 家，涵盖中外文数据库资源不少于 500 个。 7. 中文期刊和外文期刊分开检索，并且能够直接链接到来源库全文下载网页，对于同一篇文章同时多个数据商都有的情况，可以列出文章出自多个数据商来源。 8. 需提供文献传递功能，通过资源调度 openURL 规则允许定义获取中外文原文资源链接在网页的调用位置和方式，且满足中文全文传递获取的满足率达到或超过 95%，外文全文传递获取的满足率达到或超过 90%，全文传递时间在 48 小时内，保证读者也能获取到图书馆以外的资源。					
移动图书馆	超星 V7.5	1. 移动图书馆需支持在不同移动终端上阅读访问。提供适合手机使用的图书资源，需包含图书封面信息、目录及在手机中完成试读，并且通过移动图书馆，可以查询到全国的馆藏信息。 2. 支持与数字图书馆门户和全国共享云服务体系集成，实现电子资源的一站式检索	套	120000	1	120000	1年

		与全文移动阅读、馆外资源联合检索与文献传递服务。 3. 要求通过手机扫描图书馆纸质图书条形码，可实时查看对应该图书所在的馆藏架位信息。 4. 数字阅读平台需实现移动图书馆同一平台上统一检索，形成在移动图书馆上一站式检索图书馆的电子资源。电子期刊检索、图书检索、论文检索等均在一个搜索框和属性页里面切换，一体化操作。 5. 提供适合不同手机阅读的 EPUB 格式热门图书，不少于 2 万种。提供 100 万种以上原貌图书，所有图书支持全文下载，并保存在手机中。并提供相关搜索服务 6. 提供适合手机使用的且具有完全自主知识产权的视频，支持有声读物播放，为满足读者视听需求，移动图书馆视频内嵌资源量要求不少于 1 万集。 7. 提供文献传递服务，并且接入全国图书馆参考咨询联盟建立的云传递共享平台。中文文献传递满足率达到 95%以上，外文文献传递满足率达到 91%以上。传递的文献必须能够随时随地打开阅读。 8. 需支持全文检索服务，可定位到相关图书的具体页数，支持在线阅读相关页。				
AI馆员	V1.0	基于自然语言处理、深度学习、知识图谱等为主的人工智能技术构建的图书馆管理系统AI智能模块，可以自动解答高频常见问题，还会根据用户行为进行深度学习，实现馆内服务智能问答、业务办理、图书	赠送AI馆员6个月使用期			

		检索等多项服务，帮助图书馆与读者实现智能化人机交互。	
总计金额：	大写：人民币叁拾玖万元整 小写：¥390000.00元		

三、采购标的需满足的质量要求及供方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和期限：

所供服务必须首先符合有关国家强制性规定、国家（行业）标准或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同时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质量要求。本合同服务期限为1年，以项目验收合格日期作为服务期起始日期，供方保证全部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和方式向需方提供服务，并负责可能的弥补缺陷。需方对规格、服务有异议的，应在开通服务后15日内以书面形式向供方提出，需安装调试的提出异议的期限为180日。

四、售后服务承诺：

- 1. 售后服务响应时间：7*24小时实时故障响应
- 2. 解决问题时间：自接到用户报修时起，1小时内远程指导解决，远程解决不了的24小时内技术赶到现场解决。
- 3. 售后服务机构名称、地址及联系方式：河南超星数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地址：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郑东）金水东路 85 号雅宝东方国际广场 1 号楼 9 楼 903 号，联系方式：18790558055。

- 4. 其他服务承诺：
 - (一)技术支持承诺
 - (1)负责安装调试数据在规定期限内免费对数据库及相关软件系统的安装与调试，保证全套系统软硬件的良好运行，提供产品使用所需的中文技术文件。
 - (2)我公司承诺整体系统建设有全面的安全管理机制:用户认证安全机制、稳定运行安全机制、信息完整安全机制、运行监控安全机制，实现明确的用户分级管理及严格的权限配置。
 - (3)负责提供相关支持软件系统，给采购人部署的专用软件，我公司在服务期内进行免费维护;若出现问题，我公司承诺在一周内予以解决。
 - (4)技术援助

公司将安排专人对项目专项服务，从事不定期的预防性系统维护。对于一些小的技术问题，本公司开通服务热线电话和 E-mail 接受客户咨询，保证在 1 小时内提出技术解决方案予以援助。我公司设立 10 人售后支持小组，技术负责人：靳东海，联系电话：18501687568 QQ：21821512。

(5) 数据维护服务

负责提供网络、电话及 EMAIL 支持服务, 响应时间不超过 1 小时, 以保证数据库产品的正常使用; 若远程支持无法解决问题的, 我方承诺 24 小时内到场服务。

(6) 系统更新服务

考虑到数据使用的连续性, 本公司承诺将对用户提供的优质的数据更新服务的解决方案。

(7) 完善的说明资料

对于公司提供的产品, 将提供详细完善的说明材料, 并接受用户的核查。

(二) 售后服务承诺:

(1) 售后服务响应时间:

我公司承诺提供快速的服务响应和长期的技术支持。在免费维护期内, 如果系统运行出现问题, 电话响应方式实行“1 小时”响应服务, 若出现不能通过电话或者其他方式远程指导采购方的技术人员解决问题, 我公司专门技术人员在接到采购方通知后 24 小时内到达现场服务。

(2) 售后服务方式:

2.1 远程指导服务: 我公司设有专门的工作时间热线服务电话(工作时间以外, 开通热线电话)、QQ、E-mail 等, 可随时记录及解答用户提出的问题, 及时反馈; 对系统出现的问题无法通过电话解决可及时派人员前往现场进行维修、调试。

2.2 上门维护服务: 我公司规定工程师在赶赴现场时应带齐所需备品备件, 以便到达现场后立刻检测, 用最快的速度排除故障。到达现场后, 尽量帮助用户解决问题。

2.3 每次服务完成后, 我公司都会向用户提交正规的售后服务报告, 并应得到用户签字认可。这些服务报告都将作为公司的技术档案妥为保管, 以便今后更好地为用户服务。

5. 本项目质保期一年, 质保期内供方按相关法律规定承担三包责任, 并在接到需方通知 2 小时内及时响应, 若供方不能登入使用的时间超过 24 小时, 则合同期限按累计时间顺延, 合同价款不予增加。

五、合同履行地点及进度: 合同生效后, 供方应于 30 日内按需方要求在新乡学院(需方指定的地点)完成本项目的交货、安装、调试(或施工)。货物运送、升级、安装、培训的费用由供方负责。需方应在货物到达指定地点后, 提供符合安装条件的场地、电源、环境等。

六、供方在交付货物时应向需方提供货物的使用说明、合格证书及其它相关资料, 否则按不能交货对待。

七、人员培训：供方免费对需方人员进行技术培训，直到需方人员熟练操作或掌握为准。

培训地点：新乡学院；

培训时间：按需方要求；

培训方式：按需方要求进行线上或线下培训。

八、验收要求：

1. 供方供货完成，需方在收到供方验收申请后 7 个工作日内组织初级验收，需方使用部门组织的初级验收中，形成的材料，均不得做为需方整体验收合格的依据，供方亦不得以此依据要求需方办理资金支付手续。初级验收合格后，需方成立 3 人以上验收工作组（合同金额在 50 万以上的验收工作组不少于 5 人），按照招标文件规定、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承诺，及国家有关规定组织校级验收工作。大型或者复杂的政府采购项目以及需方认为必要的项目，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验收工作。如本项目属国家规定的强制性检测项目，需方必须委托国家认可的专业检测机构验收。

2. 验收标准及要求：

（1）安装完毕投入使用后，满足参数表内的所有技术要求，满足采购货物清单中资源数量（详见货物采购清单），满足售后服务要求。

（2）本合同服务期限为一年，以《新乡市市直政府采购验收报告》合格日期做为服务期起始日期，验收时供方应提供数据库具体资源数据、能够证明参数数据的页面截屏信息、网址等必要信息。

九、付款程序、方式及期限：

1. 供方开具以需方单位名称为抬头的发票，否则需方可拒付款项。

2. 付款方式：校级验收合格后 15 个工作日内办理资金支付手续，一次性支付合同价款的 100%。

十、违约责任：

供方所交付的货物品种、型号、规格、质量不符合国家规定标准及合同要求的，或者供方不能交付货物或完成系统安装、调试的，供方应向需方支付合同金额总值 20% 的违约金，需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赔偿损失。供方如逾期完成的，每逾期一日供方应向需方支付合同金额的 0.5% 违约金。

需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需方应向供方偿付拒收部分设备款总额 20% 的违约金；需方如逾期付款的，按同期中国人民银行活期存款利率支付违约金。项目若遇质疑、投诉、诉讼等情况，需方可无息延期付款至上述情形消失。

十一、供需双方应严格遵守采购文件要求，如有违反，按采购文件的规定处理。

十二、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由新乡市法定的质量检测机构进行质量检测或鉴定。

十三、项目采购文件及其修改和澄清、及供方响应文件、供方在投标中的有关承诺及声明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四、本合同签订和履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因履行合同发生的争议，由供需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向签订合同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五、本合同未尽事宜，供需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但不能违反采购文件及供方的投标或报价文件所规定的实质性条款。

十六、知识产权：

供方须保障需方在使用该项目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到第三方关于侵犯专利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的指控。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供方须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可能发生的一切费用。如需方因此而遭致损失的，供方应赔偿该损失。

十七、合同生效、备案及其它：

1. 本合同经双方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2. 需方应在本合同签订后1个工作日内将采购合同副本报新乡市财政局备案。
3. 本合同一式七份，供方持一份，需方持六份，供需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供方（公章）：河南超星数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郑东）金水东路
85号雅宝东方国际广场1号楼9楼903号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李培军

需方（公章）：新乡学院
地址：新乡市金穗大道东段191号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张银堂

电话：0371-60900529

电话：0373-3683015

开户银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自贸区分行

开户银行：农行新乡金穗支行

账号：411899991010004453719

账号：16422101040004463

签约时间：2024年12月5日

签约地址：新乡学院